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1-B777-05

修正案号: 39-6976

一. 标题: 检查更换吊架分离盒组件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装有普惠发动机且列于波音服务通告777-54A0024 修订版1(2010年11月4日颁发)上的波音公司型号777-200和-300系列 所有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FAAAD 2011-09-11, 39-16673, 2011 年 4 月 12 日颁发;
- 2、波音服务通告 777-54A0024 修订版 1,2010 年 11 月 4 日颁发; 及以后经批准的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指令是由于收到系统分离盒(disconnect boxes)被液压油污染的报告,且其中一起已发现裂纹。颁发本指令是为了检查和防止液压油引起的污染,因其会导致系统分离盒组件中的钛金属部件产生裂纹,造成发动机防火墙损坏。防火墙裂纹能引起发动机区域的火情进入发动机吊架,如果在吊架区域碰到易燃液体将使情况不受控。分离盒的裂

纹也会降低发动机舱灭火系统的效力,从而造成发动机火情失控。另外,有裂纹的分离盒会使易燃的液体漏到发动机核心区域,造成发动机着火,导致上述一种或两种情况下的火情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,除非已事先完成。

- 1、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12个月内,按照波音服务通告 777-54A0024修订版1(2010年11月4日颁发)中完成指南的要求,对吊架分离组件内部液压油污染情况进行一次一般目视检查。
- (1)对于没有发现液压油污染情况的飞机(状况1):以不超过6000 飞行循环或750个日历日(以先到为准)的间隔,重复执行本指令第四.1 段目视检查的要求。
- (2)对于发现有液压油污染情况的飞机(状况2):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波音服务通告777-54A0024修订版1(2010年11月4日颁发)中完成指南的要求,对吊架分离组件内部异样(如液压油焦化痕迹、热色变、裂纹、刻蚀或点状腐蚀)进行详细检查。
- (i)在按本指令第四.1.(2)段要求进行检查时没有发现异样的飞机(状况2A):以不超过6000飞行循环或750个日历日(以先到为准)的间隔,重复执行本指令第四.1.(2)段的详细检查。
- (ii)在按本指令第四.1.(2)段要求进行检查时发现液压油焦化痕迹或热色变但没发现裂纹、刻蚀和点状腐蚀的的飞机(状况2B):按照本指令第四.1.(2).(ii).(A)段和第四.1.(2).(ii).(B)段的要求进行检查。
- (A)在按本指令第四.1.(2)段要求进行检查后的300飞行循环内: 按照波音服务通告777-54A0024修订版1(2010年11月4日颁发)中完成

指南第3部分的要求,对吊架分离组件的外部进行详细检查,然后以不超过300飞行循环的间隔重复进行详细检查。

- (B)在按本指令第四.1.(2)段要求进行检查时发现液压油焦化痕迹和/或热色变后的6000飞行循环或750个日历日(以先到为准)内,按照波音服务通告777-54A0024修订版1(2010年11月4日颁发)中完成指南第4部分的要求,用铬镍铁合金系统更换钛金属系统分离组件。
- 2、在按本指令第四.1.(2)或第四.1.(2).(ii).(A)段要求检查时发现任何裂纹、刻蚀或点状腐蚀的飞机(状况3):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波音服务通告777-54A0024修订版1(2010年11月4日颁发)中完成指南第4部分的要求,用铬镍铁合金替换钛系统分离组件。
- 3、按照波音服务通告777-54A0024修订版1(2010年11月4日颁发)中完成指南第4部分,用铬镍铁合金替换钛系统分离组件,是本指令可选终止措施。
- 4、在本指令生效之前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77-54A0024(2010年4月1日颁发)完成的工作,视为符合本指令的相应要求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1年6月6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1年6月3日

七. 联系人: 朱江
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-86130011